

# 鲁迅著作选辑

小小十年

叶永蓁著  
上海书店



# 年 十 小 小

(說 小 篇 長)

作 葦 永 葉

首都师范大学图书馆



21035002

行 印 局 書 潮 春 海 上

九 二 九 一

1035002



十八，七，一日，付排。

角二元一售合卷兩下上

上 海 四 海 路 馬 春 潮 善 局 發 行

小  
小  
十  
年

謹以此書

獻給 |

過去的先烈，  
未來的伙伴。

## 小引

這是一個青年的作者，以一個現代的活的青年為主角，描寫他十年中的行動和思想的書。

舊的傳統和新的思潮，紛糾於他的一身，愛和憎的糾纏，感情和理智的衝突，纏綿和決撤的迭代，歡欣和絕望的起伏，都逐着這「小小十年」而開展，以形成一部感傷的書，個人的書。但時代是現代，所以從舊家庭所希望的「上進」而渡到革命，從交通不大方便的小縣而渡到「革命策源地」的廣州，從本身的婚姻不自由而渡到偉大的社會改革——但我沒有發見其間的橋梁。

一個革命者，將——而且實在也已經(一)——為大眾的幸福鬪爭，然而獨獨

寬恕首先壓迫自己的親人，將鎗口移向四面是敵，但又四不見敵的舊社會；一個革命者，將爲人我爭解放，然而當失去愛人的時候，却希望她自己負責，並且爲了革命之故，不願自己有一個情敵——志願愈大，希望愈高，可以致力之處就愈少，可以自解之處也愈多。——終於，則甚至閃出了惟本身目前的剎那間爲惟一的現實一流的陰影。在這裏，是屹然站着一個個人主義者，遙望着集團主義的大纛，但在「重上征塗」之前，我沒有發見其間的橋梁。

釋迦牟尼出世以後，割肉喂鷹，投身飼虎的是小乘，渺渺茫茫地說教的倒算是大乘，總是發達起來，我想，那機微就在此。

然而這書的生命，却正在這裏。他描出了背着傳統，又爲世界思潮所激盪的一部分的青年的心，逐漸寫來，並無遮瞞，也不裝點，雖然間或有若干辯解，而這些辯解，却又正是脫去了自己的衣裳。至少，將爲現在作一面明鏡，爲將來留一種記錄，是無疑的罷。多少偉大的招牌，去年以來，在文攤上都掛過了，但不

到一年，便以變相和無物，自己告發了全盤的欺騙，中國如果還會有文藝，當然先要以這直說自己所本有的內容的著作，來打退騙局以後的空虛。因為文藝家至少是須有直抒己見的誠心和勇氣的，倘不肯吐露本心，就更談不到什麼意識。

我覺得最有意義的是漸向戰場的一段，無論意識如何，總之，許多青年，從東江起，而上海，而武漢，而江西，爲革命戰鬪了，其中的一部分，是抱着種種的希望，死在戰場上，再看不見上面擺起來的是金交椅呢還是虎皮交椅。種種革命，便都是這樣地進行，所以掉弄筆墨的，從實行者看來，究竟還是閒人之業。

這部書的成就，是由於曾經革命而沒有死的青年。我想，活着，而又在看小說的人們，當有許多人發生同感。

技術，是未曾矯柔造作的。因爲事情是按年敍述的，所以文章也傾瀉而下，至使作者在「後記」裏，不願稱之爲小說，但也自然是小說。我所感到累贅的只是說理之處過於多，校讀時刪節了一點，倘使反而損傷原作了，那便成了校者的

責任。還有好像缺點而其實是優長之處，是語彙的不豐，新文學興起以來，未忘積習而常用成語如我的和故意作怪而亂用誰也不懂的生語如創造社一流的文字，都使文藝和大眾隔離，這部書却加以掃蕩了，使讀者可以更易於了解，然而從中作梗的是還有許多新名詞。

通讀了這部書，已經在一月之前了，因為不得不寫幾句，便憑着現在所記得的寫了這些字。我不是什麼社的內定的「鬪爭」的「批評家」之一員，只能直說自己所願意說的話。我極欣幸能紹介這真實的作品於中國，還渴望建見「重上征塗」以後之作的新吐的光芒。

一九二九年七月二十八日，於上海，魯迅記。

# 目 錄

父親的死	一
祖父	七
母親	一三
學校裏	一九
茵茵	二七
祖父口中的『妻』	三七
苦悶	四五
亂	五三
霖	六三

祖父的死	七一
今立	七九
給茵茵信	八七
珠江之濱	九三
入伍	一〇五
出發	一一三
長沙	一三七
江西路上	一四七
病	一五九
戰	一七一
南昌	一八一
黃鶴樓頭	一九一

武漢時代	一一〇三
在上海	一一三七
月清	一一五一
墮落	一一六九
我能懺悔了嗎	一一八七
初見到茵	一一一〇三
所謂「家」	一一二五
再見到茵	一一四五
看茵去	一一八五
終結	一一四三
重上征途	一一五六
後記	一一七三

## 插畫目錄

父親的死。……	六
想跪在茵茵跟前請她來處置。……	三六
祖父同母親是最愛我的人，也來害我，則我對於這世界，還有什麼值得我自己的留戀呢？……	四八
他自己的刀法，沒有學過誰的！……	六六
恰如剛從烏雲包圍中掙出的月亮，再結烏雲遮住一般。……	九二
我，似乎向着湘水流淚！……	一三四
旗在屋頂上飄了，似乎是向着我們的敵人驕傲！……	一一六

只要我合了眼，她就笑欣欣地站在我的面前…………二四八

像這樣的信，我接了怎麼不會感動呢？…………二五八

我和茵茵抱着哭了…………三五二

我和茵茵的心，已經融合成一顆了！…………四三八

我願拿出我的心，整個獻在我伙伴的面前…………四七二

## 父親的死

並不是自己阿諛父親，現在想來，父親確是夠作父親的。當然，同母親發生關係而生我們的人，我們是該稱他作『父親』。但那不過在名義上我們該如此稱呼他，實際，父親似乎不像這麼簡單吧！他好像除此之外，對於我們尚有一種另外的責任。製造我們的身體，僅僅是他服務『父親』底責任的起點。

聽祖父說，父親的命不是讀書的，如果他能早生幾年或遲生幾年，他一定得到讀書的機會；但他的命不是讀書的，所以剛剛在成年的時候碰到祖父同伯祖分家。倘在未分家的前幾年父親到了成年，或是在分家的時候剛剛出世，那無論如何他就可以讀書。是否如此，我可不知道，據祖父說是這樣。因為祖父說，他自

己同伯祖分家之後，家境不大算得好，所以不給父親讀書了。然而父親也曾讀過好幾年書，不過沒有「功名」罷了！

我覺得父親很聰明，不論什麼事他都能做。母親病的時候，父親能夠把母親所做的事拿來做，而且做得很好。婦女們彷彿姊妹母親有這樣的好丈夫，常常笑父親怕老婆，但父親沒有生氣過，他只有笑笑而已！人的確很和氣，但在盛怒之下，他是不管一切的。同人家鬧脾氣到厲害的時候，他自己說什麼都不怕。雖然只讀過一兩年書，但也會做詩；下雨時候如果不出去做別的事情，他便把白居易的詩捧住讀個不歇。字也寫得很好，柳公權的帖差不多學得很像。因此，祖父常常很後悔自己怎麼不給父親讀書，否則，自己給人家稱「老太爺」是夠有資格的了。但父親却不大覺得算什麼一回事，也沒有後悔過自己怎麼不讀書而埋怨祖父！

我讀書是祖父同父親主張的。母親她沒有自己的主見。父親很希望能夠給我

讀書，如果我會讀書的話，他說無論在什麼狀況之下，總要達到他的目的。祖父更不用說是希望極了！所以我在學校的時候，父親同祖父都會跑來看我。若有相當的消息從教師的口中談到關於我讀書進步的話給他們聽着，祖父同父親就都笑了起來。祖父的笑容是聽到我有相當的進步而笑，但父親的笑容，似乎完全因為祖父笑着，於是自己也笑了。

父親的兄弟足足有四個，都比父親小，我稱他們作叔叔。叔叔們一方面覺得我讀書是很對的，因為侄兒將來能夠進學，至少自己就不怕喫人家的虧，總算有些把握。另一方面爲了我的讀書，而費了叔叔們公有的幾十塊錢，却好像有點不大舒服。「好漢不喫眼前虧！」叔叔們雖然不是如何有本領的好漢，但喫眼前虧總覺得太不安心。這樣，祖父同父親往往爲了我的讀書而同叔叔們吵嘴；祖父行輩大，所以不管叔叔們如何的說，就說是硬要做的！父親只說分家時候在自己應得的財產內給叔叔們扣除多少去，作了每次吵嘴的結束。嬸嬸是不必說的，在自